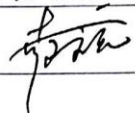


工程联系单

工程名称: 义县珈煜 6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 SGTP-2017-059 - 002

事由	关于要求施工单位现场配备专职安全员、 质量管理员问题	签收人姓名及时间	
----	-------------------------------	----------	---

致: 山东海之晟能源工程施工项目部

2017 年 4 月 25 日下午 14 点, 我监理部对 GIS 室顶板混凝土浇筑前验收时发现局部顶板底筋保护层不合格, 光伏区立柱焊接时未做任何有效高空作业防护措施。对此我监理部再次要求山东海之晟能源工程施工项目部立即对各施工现场配备专职安全员, 高空作业必需要有高空防护措施, 质量管理员必需在三级自检合格前提下提前 48 小时通知监理和业主进行验收。

发文单位(章):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17 年 4 月 25 日

注: 1、本联系单分为建设单位工程联系单 (C.0.11)、项目监理机构工程联系单 (C.0.12)、施工单位工程联系单 (C.0.13)。

2、收文单位如有疑义, 应在自收到本联系单后 48 小时内书面提出。

3、本表发文与收文单位各一份。